

合約式旅行險

業務作業手冊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僅供南山內部參考，請勿視為銷售文件、並不得轉載或對外發送
南山人壽旅行險編製 1140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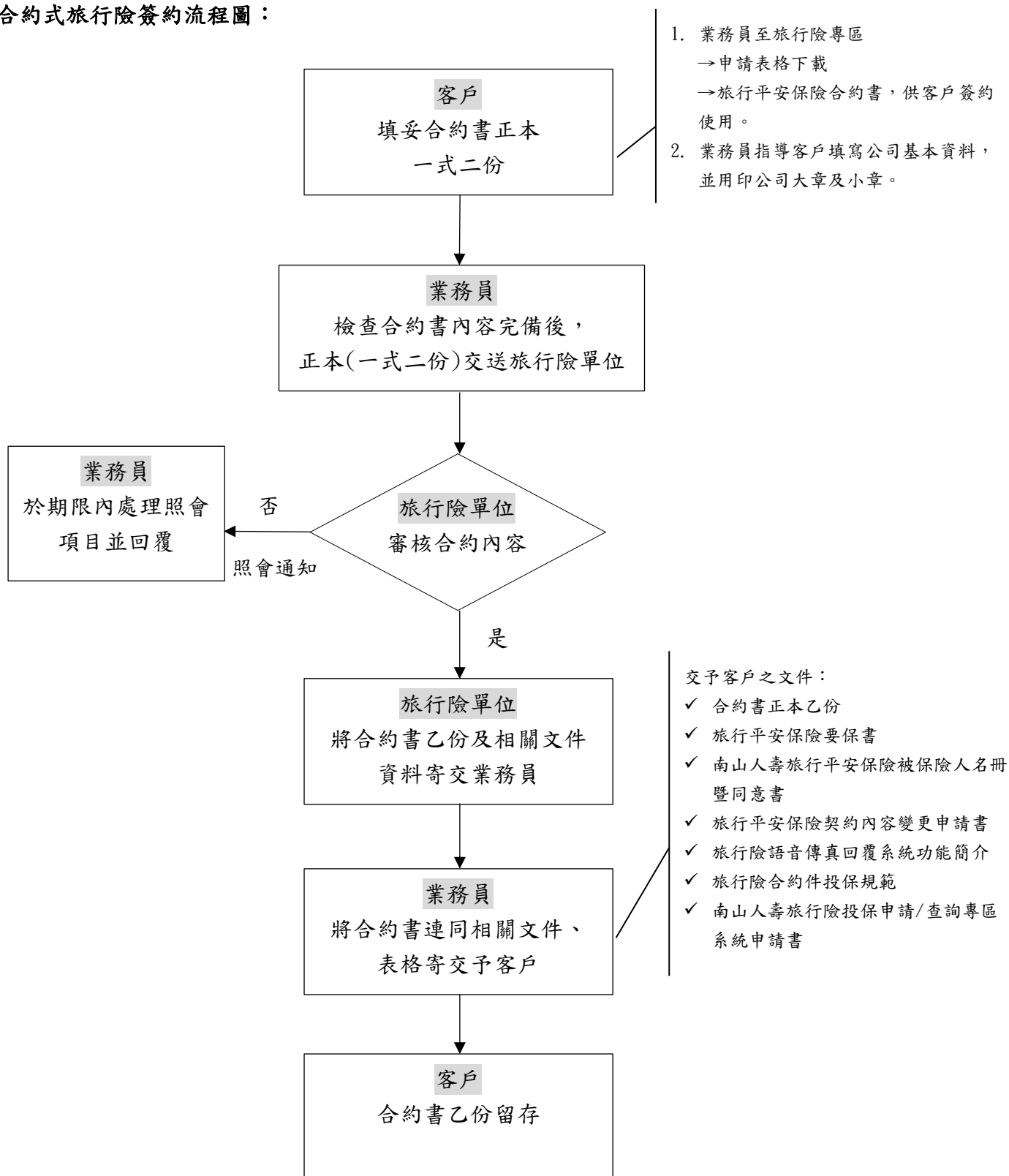
目錄

一、如何申辦合約式旅行險	3
二、投保合約式旅行險	4
三、投保注意事項	5

一、如何申辦合約式旅行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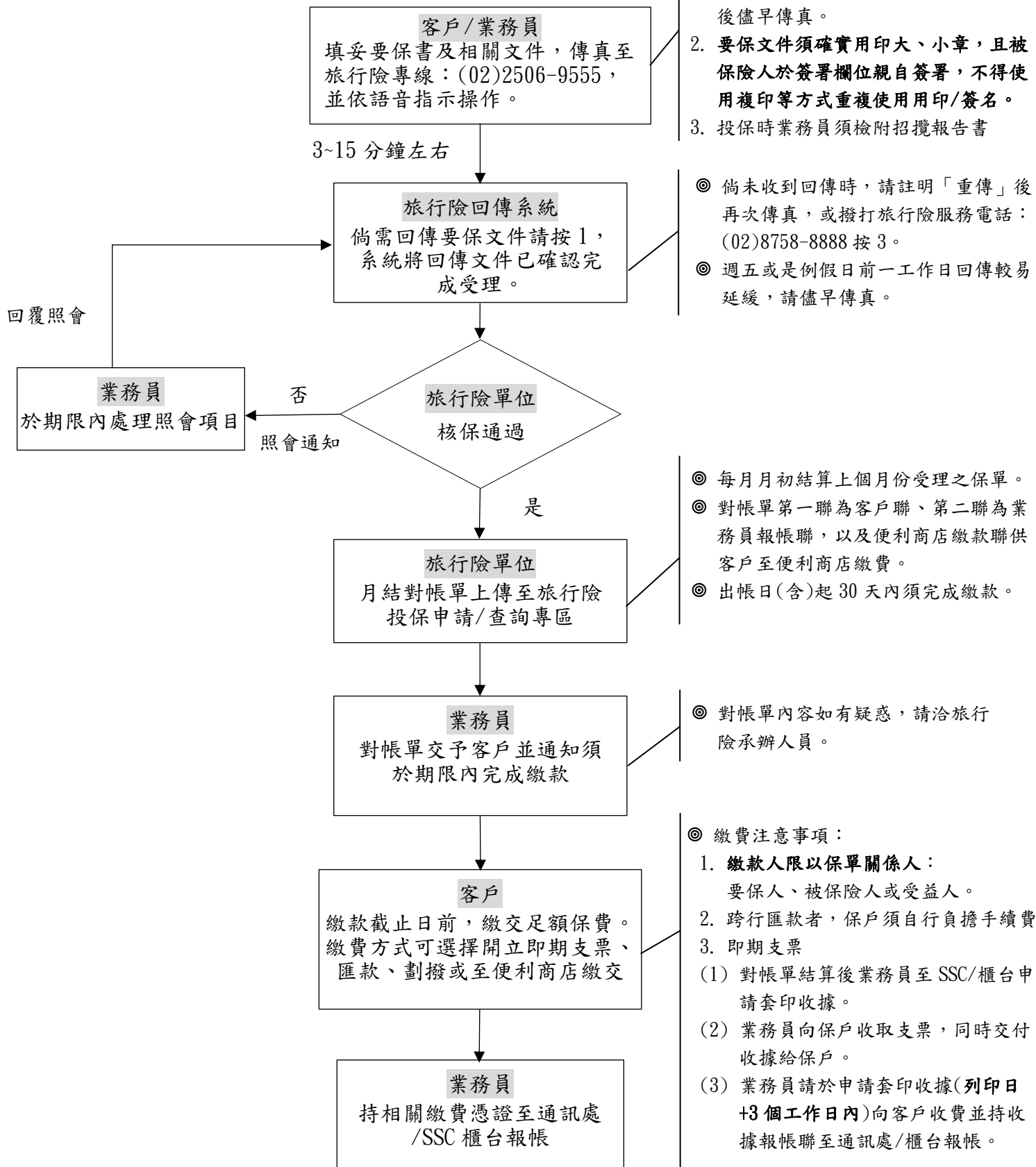
保險費帳單月結，方便公司行號帳務作業。

合約式旅行險簽約流程圖：



二、投保合約式旅行險

公司行號投保合約式旅行險流程圖：



三、投保注意事項

⇒投保規範

請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https://www.nanshanlife.com.tw/nanshanlife/>)→商品一覽→商品→旅行險→總覽查閱。

⇒集體保額危險集中

集體投保之被保險人總保險金額超過「新臺幣 4 億元」且搭乘「同一交通工具」者，須於保單生效日前 7 個工作天通知旅行險單位，經再保安排通過後，始得承保。

⇒不承保事項

1. 條款所列除外責任(原因)及不保事項。
2. 無實際從事旅遊活動之事實者，或打算從事危險活動或工作，如職業分類手冊”拒保”暨三級(含)以上之相關活動項目。

⇒生效日之認定

要保文件應於保險期間開始前交付保險人受理，倘要保文件未於保險期間開始前交付保險人受理，該要保書之保險期間須延至受理要保文件時間起開始生效。

⇒要保書填寫注意事項

填寫要保書時，務必填上**合約編號**及詳填要保書內容(列明要保人及被保險人之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受益人姓名、保險金額、保險人、本次保險期間及其他要保書應載明之相關事項，除代理人有向保險人辦理印鑑變更或以書面授權得使用其他印鑑情形外，代理人應於要保書之投保代理人簽署欄中加蓋代理人於原合約書使用之相同印鑑)。

⇒契約變更規定

取消或延長等各項變更應於保險生效之前或有效期間內以書面為之。

◎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之填寫方式：

1. 欲變更契約內容，請填寫【旅行平安保險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2. 延長或縮短天數者，請於保險有效期間內傳真辦理。
3. 取消契約者，請於保險期間開始前傳真辦理
4. 請於契變書上註明：合約編號、代理人名稱、原保險期間、被保險人姓名(請逐一標示清楚)及欲變更之內容。
5. 於代理人簽署欄中加蓋與原合約書之相同印鑑。

⇒南山人壽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

若有任何疑問，請於上班時間內撥打旅行險服務電話：(02)8758-8888 按 3；

(上班時間：平日早上 8:30~12:15、下午 13:30~17:00)

非上班時間，則請撥打南山人壽電話中心電話：0800-020-060。

敬祝業務順利成功，謝謝！